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傳遞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中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14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授民戶字第1090114545號  
附件：霧峰區乾溪兩岸防汛道路簡圖



主旨：公告本市霧峰區「乾溪兩岸防汛道路」命名事宜。

依據：臺中市道路命名及門牌編釘自治條例第7條。

### 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案公告道路命名核定生效日期：109年5月14日。

二、本案公告道路名稱如下：

(一)乾溪路：長約3500公尺，寬約8公尺，南起中正路，北迄峰堤路，因該道路銜接轄內乾溪路，遂延續其名稱命名為「乾溪路」。

(二)乾溪東路：長約3500公尺，寬約8公尺，南起中正路，北迄峰堤路，因該道路無延續轄內既有道路，並與西岸防汛道路長度及寬度相同且相互對稱，為利民眾辨識，遂命名為「乾溪東路」。

三、上開道路門牌整編生效日，由轄區戶政事務所另行通知。